

关于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5 月 2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1601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 年 5 月 27 日
	暂停赎回的原因说明	根据《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2021 年 5 月 27 日起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不再办理赎回业务。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 A	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 C
下属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160123	160124
该份额类别是否暂停赎回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将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起暂停赎回业务。

(2) 本基金将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进入清算程序，届时投资者将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1 年 5 月 26 日刊登于规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的《南方中债 10 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4)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6 日